

# 江西省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 2026年“纯净资溪”形象推广项目

项目编号： FZJX-DY-26008

抚州静心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五月



##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三、获取采购文件 .....	2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	2
五、其他补充事宜 .....	2
六、对本次商谈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4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	4
2. 采购费用 .....	4
3.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构成 .....	4
4. 组织采购商谈 .....	4
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5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	5
7.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	5
8. 终止采购活动的情形 .....	5
9. 签订合同 .....	6
10.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6
11. 意外情况的情形 .....	6
12. 意外情况的处理 .....	6
13. 不开标方式说明 .....	6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格式） .....	8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10
格式 1. 单一来源响应书 .....	12
格式 2. 报价一览表 .....	13
格式 3. 分项报价表 .....	13
格式 4. 报价一览明细表 .....	14
格式 5. 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	15
格式 6. 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	16
格式 7.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17
格式 7-1 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17
格式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声明 .....	22
格式 7-3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	23
8. 技术文件 .....	24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25
一、服务需求表 .....	25
二、采购需求 .....	26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2026年“纯净资溪”形象推广项目 的供应商应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确认并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21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FZJX-DY-26008

项目名称： 2026年“纯净资溪”形象推广项目

预算金额： 800000 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 800000 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采购条目编号	采购条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 (元人民币)
抚资购2026F000209974	2026年“纯净资溪”形象推广项目	1	项	800000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4.1 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对应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4.2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业。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5月14日至2026年05月20日，每天上午0:00至12:00，下午13:00至23: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

方式：网上确认和下载采购文件。（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2026年05月21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资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资溪县鹤城镇城西大道三江路口自然资源局七楼）/ 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网址：<https://ggzyiy.jxggzyiy.cn/tpbidder/>）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

### 五、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注册并办理江西省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具体要求详见“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投标单位”（网址：<https://www.jxsggzy.cn>）。供应商未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采购文件的，视为未获取采购文件，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小时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具体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否则无法进入后续环节。具体注意事项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各供应商需保持在线进行远程线上二次报价。

3、本项目采购国内产品，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

4、本项目是否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否

**六、对本次商谈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中国共产党资溪县委员会宣传部

地 址： 江西省抚州市资溪县行政中心南4楼

联系方式： 1507967052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抚州静心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西省抚州市资溪县建设东路16号

项目联系人： 15510080121

电 话： 龚先生

电子函件： 77661491@qq.com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 2. 采购费用

2.1 无论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3.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构成

3.1 单一来源响应书（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2 供应商提交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签署的“报价表”（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3 供应商提交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签署的“分项报价表”（格式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4 所提供服务的详细描述

3.5 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材料及符合“单一来源采购邀请”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注：以上资料均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

### 4. 组织采购商谈

4.1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公章的，供应商授权代表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有权拒绝该响应供应商参加本次单一来源采购。

4.2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阅读和审核，确定商谈的内容。

4.3 采购小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与供应商进行商谈。

4.4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均能满足采购需求、最后报价不高于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员编写商谈情况记录。

4.5 本次采购须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报出所有项目的单价和总价，报价内容包含单一来源文件规定的完成相关服务所需的设备、人员、培训、技术支持、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4.6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商谈期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告知采购小组，经采购小组评审确定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无效**；查询到的不良信用记录随采购文件存档。

(1) 通过“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

(2)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 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5.1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授权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5.2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模式，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必须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否则响应无效**。

## 7.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小组与供应商的商定情况编写商谈情况记录，送采购人确认后，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7.3 代理费的约定：成交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代理费计算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中标金额（万元）	服务招标收费费率
100 以下	1.50%

7.4 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7.5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采购代理服务费发票和退还保证金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一份采购合同。

## 8. 终止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8.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8.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9.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9. 签订合同

- 9.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成交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经济合同。
- 9.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书面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10.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10.1 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时，应向采购人提交\_\_\_/\_\_\_的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按采购人的要求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 10.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采购人蒙受的损失。
- 10.3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本须知“第11.1条”规定执行，被视为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其交纳的保证金。
- 10.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_\_\_\_\_ / \_\_\_\_\_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 \_\_\_\_\_ / \_\_\_\_\_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违约责任： \_\_\_\_\_ / \_\_\_\_\_

## 11. 意外情况的情形

- 11.1 因客观原因造成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采购活动信息安全，应采取意外情况的处理措施。意外情况包括以下情形：

- (1) 网络系统及其他设备发生故障，导致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
- (2)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导致无法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

## 12. 意外情况的处理

- 12.1 出现上述情况，故障当日（工作时间内）可排除的，电子化政府采购恢复进行；如故障当日无法排除的，采购活动终止，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13. 不开标方式说明

13.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商谈，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小时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具体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即可。

1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必须完成解密。

13.3 不见面方式操作说明：

① 供应商需提前调试所用电脑环境，下载安装视频播放控件、谷歌浏览器和驱动安装包，（下载地址：<https://ggzy.jiangxi.gov.cn/fwzn/007001/007001003/20230504/0e883d3d-bca0-434c-a898-f1ff4bb446b1.html>）

并检查耳机、麦克风、摄像头是否正常，网络是否稳定，谷歌浏览器是否能正常使用。

②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江西省公共资源不见面询标操作手册”或观看“不见面询标操作视频（供应商端）”（下载地址：同上），熟练掌握不见面询标操作指南，确保询标顺利进行。

③ 供应商应全程保持在线状态，当手机收到评审专家询标时系统发出的短信通知或语音通知后，应立即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询标指令。

④ 如供应商需进行相关系统演示的，应点击[屏幕共享]，开启桌面共享，分享桌面屏幕实现演示。

⑤ 如供应商提供相关材料的，需要在评审专家发起[文字质询]后，供应商进入文字询标，或上传相关附件材料。

⑥ 如有需要，评审专家会通过[标书共享]功能，将评审专家电脑桌面的响应文件或采购文件内容展示给供应商查看。

⑦ 供应商未在线或不接收评审专家询标指令，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⑧ 供应商在使用询标系统过程中有建议意见或需要技术支持的请联系省公共资源交易集团，联系电话：0791-88862156（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30）。

###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_\_\_\_\_（甲方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乙方名称）（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 一、政府采购合同文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单一来源文件；
2. 单一来源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5. 成交通知书；
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 二、政府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政府采购合同标的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标的和数量为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清单(同响应文件中分项价格明细表)中所列服务。

#### 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RMB\_\_\_\_\_。该合同总价是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 五、付款方式及条件

1. 付款时间：\_\_\_\_\_
2. 付款方式：\_\_\_\_\_
3. 付款条件：\_\_\_\_\_

#### 六、服务时间和服务地点



1. 服务时间：\_\_\_\_\_

2. 服务地点：\_\_\_\_\_

### 七、售后服务

\_\_\_\_\_

### 八、验收要求

\_\_\_\_\_

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或甲方的最终用户按照政府采购合同文件列明的标准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需按照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 九、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合同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_\_\_的违约金。

2. 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滞纳金，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_。

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逾期合同金额\_\_\_%的违约金，逾期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4.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30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的索赔。

5.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向乙方支付逾期金额\_\_\_%的违约金，逾期\_\_\_日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 十、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或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一、合同生效

本政府采购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或自然人）

（签字）：

（签字）：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 格式 2.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按照**新点响应文件制作格式**编制

## 格式 3.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按照**新点响应文件制作格式**编制





格式 5. 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中的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中响应的具体内容	响应/偏离	说明

**注：**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中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

2、响应/偏离内容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3、供应商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 格式 7.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格式 7-1 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所作信用承诺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自觉接受政府采购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或自然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 2、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既未提供上述承诺函又未提供对应事项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实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 3、采购人可以在公告成交结果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核实成交供应商所作信用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说明：如供应商提供了《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视同提供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须提供下列项证明文件，证明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商谈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商谈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商谈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商谈前三个月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税务登记证（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和商谈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税凭证或证明；

商谈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

大罚款等行政处罚。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文件

提供材料说明：提供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备注：本项目对特定资格要求有规定并需要提供证明材料的，从其规定，与本条款不冲突。



## 格式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证扫描件（正、反面）

说明：

1. 若响应文件中签字处为授权委托人签署，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声明》。

2.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为单位负责人。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无需提供本《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声明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兹证明：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原件证扫描件（正、反面）；



### 格式 7-3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参考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为响应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一来源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商谈，提供本项目第五章采购需求规定的服务，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 下述签字人在证书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2. 我方没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
3. 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情形。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8. 技术文件

内容包括:

- 1、针对本项目的服务内容描述
- 2、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供应商视需要自行编写）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一、服务需求表

名称 内容	2026年“纯净资溪”形象推广项目
数量	1项
交货期	服务期12个月
交货地点	/
安装地点	/
备注	/



## 二、采购需求

## (一) 服务要求

序号	服务要求
1	“纯净资溪”专题广告策划制作：大型融媒体专题广告策划制作，突出“纯净资溪”旅游形象推广
2	“纯净资溪”专题广告推广展示：首页顶部通栏，旅游形象广告推广
3	活动直播技术支持：云直播技术支持，客户端重点展示推广
4	微博推广“纯净资溪”：微博展示推广，浏览量不低于300万，转载媒体不少于15家；

## (二) 商务条件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1	服务范围	1.1采购人指定地点。
2	服务期限	2.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
3	付款方式	3.1合同签订后具体支付时间、金额如下： ①2026年06月30日前支付合同金额的60%； ②2026年12月31日前结清合同余款。
4	报价方式	4.1人民币报价, 报价中必须包含所提供的设计制作、广告展示费、各平台广告位推介费、劳务费、评审费、税费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报价超出采购项目预算价, 按无效标处理。 4.2投标时各种费用必须分别列项。 4.3本项目未经采购人允许, 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名义和理由进行转包或分包, 如有发现, 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成交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赔偿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一切损失。
5	专利权	5.1成交供应商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该活动方案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 成交供应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所有责任与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 成交供应商应赔偿该损失。
6	保密和知识产权	6.1成交供应商应对项目工作过程中收集的相关资料、过程分析内容、最终技术成果保密。 6.2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中国共产党资溪县委员会宣传部所有。如服务商需向社会公开发布与本项目成果相关的内容, 需经上述单位书面同意后方可使用。